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杨晓蔚)

本人作为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本人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杨晓蔚，男，1957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洛阳轴承研究所总工程师、党委书记，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技术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山东洛轴所轴承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现任河南科技大学高端轴承摩擦学技术与应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副主任，中浙高铁轴承有限公司顾问专家、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性说明

2023年，本人对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确认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对本人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可能影响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认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保持了充分的独立性。

二、2023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3年任职以来，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未出现连续两次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参会前，本人认真阅读会议相关资料，对相关议案进行必要的询问；会上认真参与讨论，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情形；在董事会会议结束后，对相关决议执行情况予以积极关注，

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2023年任职以来，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杨晓蔚	3	1	2	0

（二）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情况

序号	时间	董事会会议及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3年8月29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对三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3年12月27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意见	同意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人出席了该次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3年度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状况方面进行深度讨论和交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五）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定期和不定期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潜在的经营风险以及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进度等相关事项，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情况，并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意见，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

2、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相关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2023年度，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3、通过加强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和

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公司法人治理规范运作和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等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了对保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及自觉意识。

（六）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

2023年任职期间，本人本着勤勉尽责，对公司及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等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通过参加董事会等对公司现场实地考察，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勤勉义务，充分发挥独董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

任职期间，公司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并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以及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上述报告均已按照制度要求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及沟通，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专业独立作用，积极承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职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4年，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独立董事：杨晓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